

江苏法治

主编:潘一嘉

网址: http://www.jseconomy.com/

邮箱: 1442635507@qq.com

联系电话: 15380375358

连云港法院之歌《天平之光》上线

2026年1月20日,连云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完成法院之歌的创作,旨在通过传唱传播,引导法院干警涵养职业品格,激发奋斗精神。

歌曲名为《天平之光》,由连云港市中院集体作词,青年作曲家咏梅作曲,献给所有在法治道路上风雨兼程的法院人及其致力守护和温暖的人民群众。

因为共同的法治信仰,一个群体成为法院人。法治信仰引领法院人秉持“大局意识、工匠精神”,通过公正司法促进社会发展、法治进步;引领法院人厚植为民情怀,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通过公正司法解决好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引领法院人锤炼司法能力,依法是非,用心息争讼,维护公平正义,守护万家灯火。一代又一代法院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探求真相、惩恶扬善,凝聚法官力量,用智慧把正向价值弘扬。

这首歌是艺术的表达,更是精神的凝练,它传承着法治信仰和司法情怀,承载着法院人忠诚履职、担当作为的赤子之心,激励着法院人做实公正司法、定分止争,并促进正向价值。当旋律响起时,它提醒法院人牢记自己的职业追求——崇法、厚德、明辨、善断;当歌声传唱时,它激发出法院人的朴素情感——心里想着群众、工作精益求精,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让天平之光温暖四方。

连法轩

盗刷他人医保账户购买药品牟利两被告人获刑

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任何非法侵占行为都将受到法律严惩。近日,淮安市淮安区法院审结了一起盗刷他人医保账户资金的盗窃案,依法以盗窃罪判处两名被告人有期徒刑,并处相应罚金。

2025年4月,被告人曹某通过网络社交软件结识上线人员,对方提供他人医保账户信息,承诺按盗刷金额给予报酬。曹某随后召集被告人宋某共同参与。三人建立群组,在线上指挥下,曹某、宋某利用“蓝光云手机”等APP登录他人医保账户,在多家药店使用被盗医保二维码购买药品,并将药品邮寄至上线指定地点,累计盗刷个人医保账户资金共计1.8万余元。后因快递无人收货被退回,曹某遂通过网络平台将药品出售给他人。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曹某、宋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共同盗刷他人医保账户资金,数额较大,行为均已构成盗窃罪,且系共同犯罪。二人在共同犯罪中均起主要作用,均系主犯,应按照其所参与的全部犯罪处罚。鉴于二人到案后能如实供述、自愿认罪认罚,并退赔被害人经济损失,法院依法以盗窃罪判处曹某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判处宋某有期徒刑7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1万元。该判决已生效。

法官表示,医保个人账户资金属于参保人个人财产,受法律保护。任何冒用他人医保凭证、盗刷医保资金的行为,不仅侵害他人财产权益,更是扰乱医疗保障管理秩序,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广大群众应增强法律意识和防范意识,妥善保管本人的医保卡、电子医保凭证及支付密码,不转借他人,不泄露个人信息。定期通过官方平台查询医保消费记录,开通交易提醒,如发现医保卡被盗刷、异常消费等情况,应立即向医保部门或公安机关反映举报,共同守护医保基金安全。

何 瑞 高 蒙 蒙

“法院+工商联”引导企业从“对抗”走向“对话”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2026年1月21日,镇江经开区法院积极发挥“一个中心+N个调解工作室”商会商事调解工作机制作用,联合区工商联化解了一起“邻居”企业的侵权纠纷。该案为经开区法院打造“经心办·法企安”营商环境品牌以来,2026年首起调解成功的涉企案,不仅促成双方和解,即时履行,更力求以最小司法成本为企业纾困解难,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某化学公司与某气体公司为一园区的相邻企业。2024年11月7日,因某气体公司铺设的氮气输送管道从某化学公司大门门楼经过,并未在未经过同意的情况下进行施工,对其造成损失,双方在园区管理办公室的主持下,达成补偿协议,但支付完先期补偿费用后,某气体公司仍拖欠10万元补偿金未支付,某化学公司起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仔细审核了案件材料,并对某化学公司的保全申请进行了认真审查,确认符合法律规定,遂迅速作出保全裁定,对某气体公司的财产采取了保全措施。某气体公司得知其银行账户被冻结后,当即联系承办法官希望法院与区工商联对接,邀请其工作人员参与纠纷调解。

调解过程中,充分发挥工商联熟悉企业情况以及承办法官的专业优势,形成了“1+1>2”的解纷合力。调解团队通过“面对面”与“背靠背”相结合的方式与企业进行沟通,了解双方的诉求与顾虑,从法律法规、企业信誉、长远发展等多角度出发,耐心释法明理,分析利弊得失。

“你们是相邻企业,维护关系的长远利益远胜于个案胜负,闹得太僵是不是也不利于日后相处?还会影响企业后续的项目合作及经营发展。”调解团队帮助双方理性核算“诉讼成本”与“和解效益”,引导企业从“对抗”走向“对话”,最终双方冰释前嫌达成和解。某化学公司对最终赔偿金额进行了一些让步,某气体公司当场支付剩余赔偿款。

本起涉企侵权纠纷是经开区法院与区工商联携手化解纠纷的成功案例,也是助力营造法治营商环境的生动实践,不仅极大节省了企业解决纠纷的时间成本和经济成本,还通过实质解纷维护了区域和谐稳定,实现多赢共赢。

吴菲菲

建邺法院:持续执行护民生 司法温情暖人心

为切实兑现民生权益,全力保障民生福祉,南京市建邺区法院于1月17日清晨开展“冬季攻势2026”集中执行行动,执行到位8万元,其中,执行完毕1件,达成执行和解1件。本次集中执行邀请了部分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见证,并与鼓楼区人民法院开展了一次协同执行。

体检室内急筹款,司法威慑促案结

当执行干警敲开住在江宁区某小区的严某家门时,其先是一脸茫然,随后陷入短暂的慌乱之中,最后连忙说:“我马上想办法解决!”

经过半个小时的等待,严某筹到了2.1万元转给了债权人,但表示无力支付剩余的8000多元。因查明严某存在拒不申报财产等违法行为,执行干警随即将其拘传到法院谈话。

谈话室内,严某信誓旦旦地说:“我现在真的没钱,能不能宽限几个

月?3个月后我一定还清!”但执行干警没有被他的花言巧语所蒙蔽。在查看了严某的支付账单,近几个月的网络平台购物记录后,执行干警语气严肃地告知:“你借用他人账户,并存在大额消费支出记录,属于典型的抗拒执行。”听闻此言,且看到执行干警坚定的态度,严某辩解的声音越来越小。因严某存在多项违法情形,法院决定对其司法拘留15日。在体检过程中,或许是触碰到冰冷的医疗器械后让其冷静了下来,抑或是对即将失去人身自由的恐慌,严某又一次拿起了电话,在电话中做完前筹到了尾款,并缴纳了执行费。至此,该案得以履行完毕。从“避而不见”到“部分履行”,再到“全部结清”,这场一波三折的执行过程,生动展现了司法强制执行措施的强大威慑力。事后,参与执行的大代表不禁感慨道:此案的处理,充分体现了“刚柔并济”的执行智慧。

涟水法院:搜查18户,执行到位30余万元

履行完毕。

持续施压,迫使老赖借钱履行还款义务

陈某生前为王某打工,直到陈某因意外去世,王某仍欠其工资21000元没有给去。后陈某的家人向王某索要工资未果,诉至法院。

案件进入执行后,执行干警多次联系,王某均以种种理由拒绝履行,后来甚至拒接电话。经事先调查摸底,干警们赶赴王某家中,通过检查手机支付流水,发现存在大额转账行为,现场对其拒不履行义务行为进行了训诫,并告知其如继续坚持不履行还款义务,将对其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

在执行威慑下,王某认识到自身问题,现场支付了21000元履行还款义务,案件执行完毕。

抽丝剥茧,化繁为简实现案结事了

2015年2月,张某因个人信用问题

拘传遇上失明者,俯身倾听寻真相

在谢某与南京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中,该公司无可执行财产,其法定代表人叶某亦拒不接听电话。执行干警赶到叶某家中,发现其是一名六旬老人,不仅双目失明,还患有多种疾病,卧床不起。执行干警不禁嘀咕:“他是法定代表人,生活都不能完全自理,如何管理公司?”带着这样的疑问,执行干警俯下身,蹲在床前与叶某沟通。“我哪有管理公司的本事啊,一没文化,二没钱,做不了老板。”叶某的一席话,让执行干警更加困惑了。

随着沟通的深入,迷雾渐渐拨开。“我是受朋友之托,实在是磨不开情面,才答应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我平时不去公司,也没有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执行干警继续询问:“谁才是实际负责人?谁能解决拖欠的工资?”但叶某始终吞吞吐吐。于是,执行干警开始现场普法教育,

无法贷款,便与其好友李某商量以李某的名义贷款买车,张某写了一张5万元的欠条给李某,车租赁时登记在李某名下。后李某将车辆占为己有,张某将其诉至法院要求归还车辆。经审理,法院判决支持李某诉求。

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在寻找车辆无果的情况下将李某传唤至法院,经做其思想工作,李某在归还车辆的同时提出申请人张某须归还欠她的买车钱,并要求车辆占有费抵扣(判决书内容涉及车辆归还迟延履行费用),后经过多方核算,申请人归还被执行人4800元,案件彻底办结,实现案结事了。

此次系列执行行动,涟水法院共62人次参加,入户搜查18次,拘传8人,拘留2人,执行完毕案件10件,执行和解9件,执行到位37.8万元。下一步,涟水法院将持续深入推进“小标的 大民生”冬季集中执行行动,保持对拒执行为的高压态势,以实际行动兑现司法承诺。

左 晨

海陵法院:多方联动破僵局 司法护“薪”暖民心

“没想到被拖欠了大半年的工资还能拿回来,真的太感谢法院了!”近日,王女士等6名泰州市某残疾人康复中心的员工,从执行法官手中接过拖欠的工资款时,难掩激动的心情。这起涉及残疾康复机构的欠薪执行案,在法院、监委、残联、检察院的多方联动下,终于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该院残疾人康复中心是当地一家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的机构,王女士等6名员工在此从事康复护理工作。2022年起,该中心以“经营困难”为由,开始拖欠员工工资,累计拖欠工资总额达18万余元。员工们多次与中心负责人交涉,却始终未能拿到工资,生活陷入困境。2025年1月,员工们向泰州市海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经审理,依法裁决该残疾人康复中心向6名员工支付拖欠的工资18.7万元。

仲裁裁决生效后,该残疾人康复中心拒不履行付款义务。2025年10月15日,6名员工向海陵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掌握这一关键线索后,执行法官第

一时间与海陵区监察委员会、泰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海陵区检察院取得联系,组织召开多方协调会议。会上,执行法官提出,李某退出的违法所得中,部分款项原本就是该康复中心应付给员工的劳动报酬,应优先用于清偿欠薪。经过多轮协商,各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从法院所得中支取18.7万元,用于支付6名员工被拖欠的工资。后海陵法院依法出具扣划裁定书,财政部门及时将18.7万元划转至法院执行专户。到账后,法院立即将这笔款项精准发放到6名员工手中,困扰员工们一年多的欠薪问题终于得到解决。

从“无财产可供执行”的山穷水尽,到发现“财产线索”的柳暗花明,再到“多方联动”促成的圆满解决,这场司法护薪接力,不仅为劳动者讨回了公道,更让“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在执行的“最后一公里”落地生根。下一步,海陵法院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积极探索多方联动的执行工作机制,让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

冯国清

太仓法院联动攻坚“讨薪难” 守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唯一的设备又已抵押给某金融租赁公司,抵押人申请的执行标的案件正在拍卖。更棘手的是,法院在另案中查封了法定代表人李某名下的房产及车辆后,案外人刘某前妻提出异议,主张刘某在2023年的离婚协议中已将上述财产约定归其所有,导致对该部分财产的处理程序暂时受阻。

联动攻坚破困局,多措并举追薪不停

为打破执行僵局,太仓法院主动作为、联动攻坚,打出了一套“组合拳”。

首先是发挥府院联动作用,督促履行出资义务。太仓法院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协作,通过多方排查、跨区追查,成功找到3名股东的下落。在法院与政府部门的联合督促下,通过依法释明股东出资义务,明确告知未足额出资需承担的法律后果,促使股东丁某履行出资义务36万余元,刘某履行出资义务4万余元。

其次是深挖财产线索,及时执行到期债权。经细致排查,法院成功锁定该

江都法院:清明祭扫引火患 “询价定损”巧解纷

金额核算等核心问题上分歧巨大,多次调处均无进展。在此情况下,江都法院部均法庭接受委托,主动融入综治中心工作体系,依托“法庭+综治中心”联动机制,开展先行调解工作,为纠纷化解注入司法新力量。

创新询价定损法,高效厘清定损损失

承办法官胡某接手案件后,多次展开实地查勘,走访核实,迅速厘清案件核心难点问题:一是房屋及室内财物已被烧毁,损失数额难以精准界定;二是双方家庭经济都比较困难,若按常规司法鉴定程序确定损失,不仅鉴定费高昂,鉴定时间较长,还可能面临漫长诉讼周期风险,极易导致矛盾进一步激化,不利于纠纷实质化解。

为切实减轻当事人诉累,最大限度降低解纷成本,承办法官打破常规思路,决定采用“灵活定损”方式,由原、被告分别对有资质的修复机构进行市场询价,提供获得最高价、最低价及平均报价,法院将报价进行综合对比,最终确定合理的损失参考金额,作为调

解协商参考依据。

释法明理解纠纷,案结事了获赞誉

这一创新举措,既成功规避了高额鉴定费用的负担,又将损失认定周期大幅缩短,让定损过程更透明、结果更公允,得到了双方当事人一致认可。在此基础上,承办法官进一步厘清侵权责任,明确各方过错程度,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由李某及家人一次性赔偿李某各项损失共计7万元,款项当场履行完毕。

协议履行到位后,受损房屋迅速启动修复工作,这场僵持几个月的矛盾纠纷得以彻底化解。为感谢法官倾心付出,金某特意定制锦旗送到法院表达谢意。

这起涉民生纠纷的高效圆满解决,是江都法院深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生动缩影。接下来,江都法院将继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强化“法庭+综治中心”等联动效能,加强法治乡村建设,多措并举治理工作,积极回应群众多元司法需求,为基层社会治理注入强劲司法动能。

吴雅静

出借虚拟货币给朋友,借款合同是否有效

当朋友来借钱,把虚拟货币当借款出借,但“好借不好还”,事后多次开口都要不回来,无奈诉至法院,法院是否会支持返还呢?

吴勇和王祥因网络投资结识(均为化名),二人在一起讨论投资事宜,一来二去便熟络了起来。后来某天,吴勇通过电话联系王祥,称最近自己想做笔投资,但资金紧张,想向对方借款3万元应急,并承诺3天内收回投资款等语。

出于信任,当天王祥便转给吴勇1.6万元人民币,并转账2000USDT(泰达币,加密货币的一种),当时约合人民币1.45万元。后来,吴勇未按期归还借款,王祥多次催讨,宽限均无果后,诉至法院,要求归还3.05万元及逾期利息。

法院经审理认为,《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通知》规定,虚拟货币非当局发行,不具有法偿性,不应且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因此,王祥向吴勇转账的2000USDT,不能视为其向吴勇交付了1.45万元,双方

泰兴法院:“空中鹰眼”护航执行

近日,泰兴市法院开展“小标的 大民生”治理欠薪“冬季攻势2026”暨“执行护航·冠军杯”集中执行行动,通过科技赋能与多方联动,直击薪薪痛点,成功为农民工追回血汗钱,以司法力度守护民生温度。此次行动共排查被执行人住所10处,拘传4人,实际结案3件,执行到位金额15万余元。

行动当晚,泰兴法院执行干警身着制服、精神抖擞,在夜色中集结。随着行动指令下达,干警们分赴各执行现场,抵达后迅速开展工作,全程行动利落、执法规范,展现出过硬的执法素养。

执行过程中,部分被执行人心存侥幸,以“没钱”“不在家”等借口推诿扯皮,试图逃避履行法律义务。针对这一情况,执行干警坚持法理与情理并重,一方面严肃告知其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法律后果,以及可能面临的拘传、罚款等强制措施;另一方面耐心释法明理,讲解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其主动履行义务。在法律的强大威慑和干警的耐心劝导下,被执行人的心理防线逐渐瓦解,从抵触抗拒转变为配合沟通,部分被执行人当场表示愿意履行付款义务。

值得一提的是,无人机在此次夜间执

行中化身“空中鹰眼”,有效破解了以往夜间执行中被被执行人“肥猫钻缝”规避执行的难题。通过无人飞机高空巡查,不仅大幅提升了执行效率,降低了现场勘查风险,还能直观、清晰地固定相关证据,为案件执行提供有力支撑,切实保障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加速农民工“血汗钱”兑现进程。

除了科技赋能,本次行动还通过全网直播的形式,打破司法公开时空限制。网友们通过直播镜头,近距离见证执行全过程,直观感受法院打击欠薪行为的坚定决心,让欠薪行为无所遁形。直播不仅提升了司法透明度,更增强了社会公众对司法工作的信任与支持。

此次集中执行直播行动,泰兴法院特别邀请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泰州市人社局相关人员全程关注,实时解读相关政策,为农民工提供高效的维权指引,形成了治理欠薪的多方合力。

下一步,泰兴法院将持续坚守“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宗旨,持续加大执行力度,不断创新执行工作方法,完善部门联动机制,全力提升执行质效,坚决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为“冠军杯”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的法治根基。

黄 佳

吴中法院:让司法刻度带上温度 善执笃行为劳动者抱“薪”

大雪已至,寒意正浓;被欠薪者,又期盼最甚。年关又近,涉工人工资、劳务费用等民生类案件的执行进入攻坚阶段。凌晨5时30分,天未破晓,苏州工业园区法院执行干警在夜色中又一次迈出坚定的步伐,展开治理欠薪“冬季攻势2026”专项行动,以“如我在执”理念为念,答好“小标的 大民生”执行答卷。

清晨6时许,执行干警在相城一处一处不大的住所内找到了被执行人苗某某。这是一起典型的“小标的”劳务纠纷案件,涉案金额6300元。苗某某此前从事干洗衣服等家用电器制造,后因经营不善欠下多债务。因欠付李某劳务费,2025年9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苗某承诺在2025年11月20日前分期支付李某劳务费6300元。后苗某未按期付款且在执行过程中消极应对,多次推诿,李某对此十分不满,要求法院严惩苗某某。苗某某被带至法院后,在法律强有力的威慑下,其认识到自己行为的严重性,但表示并非不愿意履行,而是实在无力履行,目前基本没有收入来源,且负债众多,现有一台洗衣烘干机,一直舍不得出售,现在愿意用来折抵债务。在了解到苗某某的实际情况后,执行干警与李某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李某态度逐渐缓和,从最初要求严惩苗某某,不接受以物抵债,到表示“理解法官,不为难对方”,最终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司法的产生,新的矛盾,而应消除已有司法。作为一名执行法官,执结个案是职责,避免矛盾衍生也是职责。

经劳动仲裁,苏州某机械公司应支付李某等3名工人1万元—3万元不等的工资。案件进入执行后,苏州某机械公司未主动履行相应的义务。凌晨行动中,经李某指认,执行干警将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某拘传到庭。汪某情绪激动,提出自己并非公司法定代表人,不应承担责任。经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虽然是汪某的母亲,但公司实际由汪某经营。执行干警对汪某进行了详细的法律释明,告知汪某逃避法律责任可能面临拘留、罚款等处罚。在事实和证据面前,汪某放下侥幸心理,表示愿意承担责任,同时提出目前公司和自己均负债较多,处境也很艰难,希望能给予其相应期限。李某等人表示其在公司工作多年,此前从未出现过拖欠工资情形,理解公司的难处。汪某通过转借当场向李某等人先行支付6000元,双方对剩余款项达成分期支付和解协议。司法是刚性的,也是柔性的,司法的刻度与温度并不绝对排斥。和解或处罚,都可以用来

之间的这部分民间借贷合同不成立。而王祥向吴勇转账的1.6万元,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吴勇应当予以归还。

综上,法院判决吴勇归还王祥1.6万元及逾期利息。王祥不服判决提起上诉,二审维持原判。

本案中,双方以虚拟货币交付,而虚拟货币已被明确不具有与法定货币等等的法律地位与法偿性,不应且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因此,本案借贷双方以虚拟货币作为交付方式的部分违背了公序良俗,危害了金融安全,不能认定完成了借款交付。加密货币的投资交易实际上是一种投机取巧行为,因为虚拟货币非货币当局发行,本身不具备合法的价值属性和流通属性。投资炒作虚拟货币或者以虚拟货币流通,是违反国家相关规定,危害金融安全的行为,由此引发的风险需自行承担。广大群众要认清虚拟货币风险,自觉远离相关交易与流通,选择合法合规的金融活动,切实维护自身财产安全和金融秩序稳定。

张 珊

吴中法院:让司法刻度带上温度 善执笃行为劳动者抱“薪”

解决纠纷。如何选择,需要执行法官在个案的语境下具体判断。

在夏某等多名工人与某服装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执行过程中,被执行人某服装公司未依法向法院申报财产,公司法定代表人也联系不到,通过网络查控等手段也没有发现公司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案件执行陷入了僵局。执行干警在公司实际经营地附近摸排、走访时,发现公司所在地块已拆迁。执行干警遂与属地政府联系,了解到该公司因经营不善已倒闭,但公司使用的地块因拆迁有生产经费补偿。执行干警办好手续,带着资料,第一时间赶往拆迁办打算冻结并提取拆迁款。拆迁工作人员告知执行干警,该公司厂房系租赁的集体资产,目前还欠付社区水电费等,该拆迁款拟先支付社区用于抵扣水电费,因此提取该拆迁款还需与社区沟通。执行干警当即又赶往社区,后经各方多次沟通协调,分析研判,最终成功提取到被执行人拆迁款6万余元。在充分征求工人意见并平衡各方合法权益后,法院制定合理的分配方案,当日进入案款集中发放工作,当场向夏某等发放工资6万余元。夏某等人一边感慨款项来之不易,一边为法院执行力度之大点赞。执行联动,“联”的是部门,“动”的是民心,“破”的是难题,“立”的是诚信。在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中,执行联动的作用更加凸显。

法官的执行行为是否规范,善意文明是否到位,需要通过“第三方视角”来评判。为倒逼执行干警依法履职,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切实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本次集中执行行动特邀邀请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走进执行一线。代表委员“零距离”见证参与执行,直观全面了解了法院的执行工作,了解了“执行难”与“执行不能”的区别。代表委员表示,法院执行工作不容易,今后要充分履职,推动执行工作更加规范高效运作。代表委员见证执行,将体制外的权威监督力量嵌入司法运行的具体过程中,有效地将监督、沟通、普法、献策融为一体,是司法专业性与人性的有机结合。

本次“小标的 大民生”专项行动共出动执行干警31人次,传唤到庭被执行人8名,搜查手机8部。当天执结案件15件,执行到位14.54万元,集中发放案款6万余元。

寒风挡不住执行的脚步,司法守护着人间的温度。吴中法院将继续迎难而上,精准发力,以更扎实的举措、更有力的行动,切实捍卫司法权威,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让公平正义在“最后一公里”全力加速、触手可及。

余 俊